

证券代码：300072

股票简称：三聚环保

公告编号：2019-121

##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于2019年10月21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9年10月25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金运大厦A座13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此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其中独立董事4名（其中独立董事韩小京先生因出差委托独立董事杨文彪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雷先生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其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继续向下述银行继续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向中国建设银行辽宁省分行申请20,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其中1年期流动资金贷款15,000万元和5年期资产收益型贷款5,000万元（最终以银行批复为准），由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向中信银行沈阳分行申请12,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额度包括流动资金贷款等，期限为1年（最终以银行批复为准）；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为13,2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须提交至公司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署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及子公司间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3）。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深圳巨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深圳巨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目前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三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其39.26%股权，以下简称“巨涛海洋”）之全资子公司，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同意其继续向中国工商银行深圳蛇口支行申请8,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额度期限为贰年，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贵金属（包括黄金、白银、铂金等贵金属品种）租赁合同以及其他业务；由巨涛海洋、巨涛海洋之全资子公司珠海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巨涛海洋之全资子公司巨涛海洋船舶工程服务（大连）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须提交至公司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署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及子公司间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3）。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9年11月13日（星期三）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金运大厦A座13层会议室召开公司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124）。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6日